

短新闻

图说平安

平安举措

数智赋能 网约房管理

本报记者 汪基建 通讯员 郑莲花 徐健

本报讯 “自从安装了安防门禁系统,感觉住宿环境更安全了。”住在衢州市柯城区国旭城小区网约房的住户小张感慨地说。

小张所住的网约房位于衢州火车站旁,是个开放式小区,周边交通便利。网约房共有两幢公寓楼,自去年7月交房后,至今已有17家经营户、155套房间投入使用,每天入住率90%左右,住宿人员200余人。与此同时,网约房的管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不知房、不知人、不知责”等。针对这些问题,从去年年底开始,衢州市公安局柯山分局城站派出所牵头召开国旭城小区隐患整治暨网约房业主约谈会,全面摸排网约房经营现状,联合相关单位,将该小区网约房的房东全部纳入公安管理系统,并对每一名房客进行入户身份信息登记、实行房东带人通过单元门禁与住房门禁两道关卡,做到网约房信息实时更新,方便公安监管。

据了解,作为衢州市首个网约房出租的辖区派出所,城站派出所从网约房管理“一件事”切入,以“公安大脑”建设为引领,推出全域首个网约房登记管理改革试点,探索社会网格、警务网格、行业网格融为一体的“网格化”微小单元治理,打造网约房登记平台,实现住客信息实时推送;安装电子门锁,智能鉴别业主住客身份,有效管理公寓楼进出人员,通过数字赋能,让网约房管理变得更加精准智控。

加强沟通联络

通讯员 鹿萱

本报讯 近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以“院长讲课”的形式走进鹿城区十届人大代表第二期培训班,介绍该院构建“一化四型”首善法院进展与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情况。代表们认真听讲,并围绕法院如何为企业纾困解难、打击拒执犯罪等方面积极提问。

据悉,今年以来,鹿城法院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日常联络,如开展法官讲法进联络站、邀请参加活动、旁听庭审、监督执行等,提高建议办理质量,增进人大代表对法院的了解。

检查消防产品

近日,绍兴滨海新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越城区市场监管局开展消防产品质量销售领域专项检查行动,对越城区沥海街道消防产品销售场所经营的灭火器、消防水带、消防应急灯具、感烟探测器等产品进行检查,确保质量过关。

通讯员 董毅



助力安全生产

近日,台州市路桥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等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向群众宣传消防安全常识及自救自救知识。

通讯员 胡茜茜



严查场所安全

近日,诸暨市消防救援大队对密室逃脱、剧本杀类场所进行消防安全专项检查,重点对这些场所的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场所负责人做好消防设施保养工作。

通讯员 陈陵蓉



开展安全培训

近日,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深入农商银行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宣传人员结合火灾案例,普及防火灭火逃生等消防安全知识,提高工作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

通讯员 林长锋



构建现代管理新模式

通讯员 吕煜明 王雨

本报讯 近年来,诸暨市看守所通过推进多元化化解矛盾、专业化教育帮扶、人性化便民服务、数字化勤务运行,构建“教育人、感化人、挽救人”的现代管理新模式,取得良好成效。

该所联合检察院等部门,吸纳社会力量,把监管场所打造成为矛盾化解基地。依托“沐阳疏教”架构成功教育感化人员617起,消除隐患735起。通过同民政等部门构建心理健康服务“1+2”模式帮扶体系,与社工定期开展心理健康讲座等,有效帮助在押人员调整心态,纠正偏差。

该所与人社等10个部门和素质培训学校、中心医院等3个专业单位签署合作协议,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开展传统面点制作、电焊技术、插花艺术、家电维修等技能培训,帮助在押人员获取专业技能。

该所通过服务前移,优化环境,简化程序,配备电脑、打印机、无线网络等设备,为来所人员提供良好环境。采取线上预约、线下操作、远程提审会见等方式,减少现场接触和押解风险,保障在押人员律师会见权益,为律师会见提供延时服务56人次。

此外,该所还积极与社会院校、文化历史场馆等对接,多渠道获取教育资源。通过“一体化”电化教育设备,直播、录播等形式开展教育,开展多媒体电化教育83场、法制教育54场次。

该所所长魏国江表示,通过创新管理模式,彰显了司法温度,提高了帮教效果。

消除隐患无死角

通讯员 詹彬 徐向平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辖区消防安全管理,近日,杭州富阳灵桥镇综合信息指挥室联合灵桥派出所,对董家桥村出租房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行动,30余人分10组对110户出租房进行检查,重点就出租房未完全进行防火分隔、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违规住人、储存易燃物等问题开展地毯式排查,整改消防隐患,规范出租房管理。值得一提的是,本次行动聘请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现场指导、综合研判,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处置方案,科学消除隐患。经统计,行动共发现消防问题43个,均要求立即整改。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施丽飘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国贸集团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施丽飘签署的编号为JX1-BC4J6303-ZZ2101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浙江宝鑫薄板有限公司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债权)依法转

让给施丽飘。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施丽飘通知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施丽飘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施丽飘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9-89172826 施丽飘联系电话:15215858987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施丽飘

2022年6月27日 金额: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抵押物	账面本金余额	债权利息余额(含罚息、复息)	本息合计
1	浙江宝鑫薄板有限公司	胡明先、应美云、方华荣、浙江晨丰门业有限公司、浙江金利马工贸有限公司、浙江万协工贸有限公司	1.浙江宝鑫薄板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武义县百花山工业区芙蓉路3号的工业厂房及土地。2.胡明先、应美云名下位于永康江南银都花园23号的住宅。3.浙江宝鑫薄板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武义县百花山工业区厂房内机器设备70套。	97,480,021.50	40,998,938.74	138,478,960.24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

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2021年6月2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

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3、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